

证券代码：832869

证券简称：达尔智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潘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779,66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讨论，公司董事长杨潘女士对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相关事项发表的审计意见，公司董事会组织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撰写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请审议《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完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出具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：中兴华审〔2019〕020838 号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相关事项发表的审计意见，公司董事会组织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撰写了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考虑公司的现金需求，为确保公司 2019 年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77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，特此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681,7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3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杨潘、杨德新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峰、杨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
- （三）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

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达尔智能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6日